

证券简称：广晟有色 证券代码：600259 公告编号：临 2016-004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  
获得广东省国资委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收到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广东省国资委”）粤国资函[2016]24 号《关于同意调整广晟有色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批复》，广东省国资委原则同意调整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 135,600 万元人民币。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还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等程序。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特此公告。

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九日